

郟政字〔2020〕14号

**郟城县人民政府**  
**关于临沂宏康医药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划转的**  
**批 复**

县国有资产管理服务中心：

你单位《关于临沂宏康医药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划转的请示》（郟国资〔2020〕4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原则同意将你单位所属临沂宏康医药发展有限公司100%股权，划转到郟城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，由你单位作为二级企业监管。

特此批复。

郟城县人民政府

2020年3月27日

(此页无正文)

---

郟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3月27日印发

---